

## 第十四屆寶順盃國小書法比賽辦法

- 一. 宗旨：為慶祝本宮主祀 保儀大夫聖誕千秋，並為發揚國粹，提倡固有文化，  
二. 鼓勵同學學習傳統學藝，互相觀摩砥礪。
  - 三. 主辦單位：寶順宮管理委員會
  - 四. 協辦單位：財團法人台北高爾夫俱樂部
  - 五. 參加對象：凡全國公私立國小之學生對書法有興趣者。
  - 六. 比賽方式：採徵件評選方式，每人以一件為限
  - 七. 書寫內容：

題目：1. 白花原頭望京師，黃河水流無盡時，窮秋曠野行人絕，馬首東來知是誰  
2. 菱葉縈波荷颱風，荷花深處小船通，逢郎欲語低頭笑，碧玉搔頭落水中  
3. 天街小雨潤如酥，草色遙看近卻無，最是一年春好處，絕勝煙柳滿皇都

題目三選一，字體不拘，規格為四尺白色宣紙四開約 67CM X 34CM，直式書寫，不需加標點符號，筆畫重複描寫者不予鼓勵，不需裱褙。參加作品必需寫明就讀學校、年級、姓名。不得由他人代筆，若經評審委員認定不實者，即取消參賽資格。
  - 八. 收件日期：至今年 4 月 15 截止，以郵戳為憑，請踴躍提供作品參加評選。
  - 九. 評審：聘請國內著名書法家名師擔任評審，評審結果將於 5 月 3 日前揭曉並以書面通知得獎者。
  - 十. 獎勵：將分初年級、中年級及高年級三級

中、高年級：  
特優獎：五名，各頒發獎狀及獎金 2500 元  
優等獎：五名，各頒發獎狀及獎金 1500 元  
佳作獎：三十名，各頒獎狀及獎金 500 元  
入選獎：四十名，各頒發獎狀(視參加徵選人數作調整)  
低年級：將視參加徵選人數作決定
  - 十一. 頒獎日期：暫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7 日(星期六)下午五點在本宮舉行頒獎典禮
  - 十二. 所有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還參賽者。所有特優、優等及佳作之得獎作品將在台北高爾夫球場一樓大廳及本宮會議室作為期一年之展覽，歡迎蒞臨本宮觀摩以資互相砥礪。
- 寶順宮管理委員會
- 住址：桃園市蘆竹區坑子里寶順街 321 號
- 電話：(03)3244287 或 手機：0910108099
- 